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现将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同时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营业收入扣除等业务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喜就自身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查，公司认为中喜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二、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从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对中喜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在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客观、公允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监督

1.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喜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28 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首席合伙人为张增刚。

截至 2025 年末，中喜从业人员总数 1391 人，其中合伙人 102 人，注册会计师 431 人。注册会计师中，32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中喜 2025 年度业务收入总额为 44,911.6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8,384.97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577.80 万元。

2025 年度服务上市公司客户 42 家，挂牌公司客户 208 家，审计收费总额 9,135.81 万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综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5 年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5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中喜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北京文化、中喜	2024-5-17	中喜作为北京文化 2018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北京文化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中喜需在 20% 的范围内与北京文化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北京文化已全部完成赔偿责任，中喜的连带赔偿责任无需再履行。）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北京文化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中喜无须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不会对中喜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2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共 13 次；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4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共 2 次；执业行为受到纪律处分 1 次，2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纪律处分共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4. 独立性

中喜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聘任中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审计过程监督情况

1. 2025 年 12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组进行沟通与讨论，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要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深入的沟通。

2. 2026 年 4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组进行初审后沟通，对 2025 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审定后基本数据、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3. 2026 年 4 月 24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喜在执行公司 2025 年度的各项审计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准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为《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
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全体委员签字：

陈丽霞

张宝元

李炎飞